

114年度教育部

Ministry of Education

Social Education Contribution Awards

社會教育貢獻獎

表揚對象

教育部為全面推展社會教育，表揚對社會教育具有卓越貢獻之團體或個人。

獎項類別

- 1 終身奉獻獎：長期致力社會教育、終身學習之推動，足為社會典範之個人。
- 2 團體獎：促進社會教育資源整合、推廣、交流，貢獻卓著之團體、法人或企業。
- 3 個人獎：辦理社會教育活動、從事社會教育學術研究或投入社會教育行政規劃等，且貢獻卓著之個人。

推薦單位

中央主管機關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。

推薦程序

有「申請推薦」及「主動推薦」2種。

- 1 參選者向推薦單位「申請推薦」：
 - (1) 團體：逕向推薦單位申請。
 - (2) 個人：由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依法設立有案之團體或法人等審查完成後，再向推薦單位申請。
- 2 由推薦單位「主動推薦」。

推薦期限

- 1 申請推薦者於 114 年 6 月 15 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檢具書面申請表件、相關佐證資料（近 5 年重要事蹟），加蓋印信後向推薦單位申請推薦。
- 2 各推薦單位經擇優排序後，於 114 年 7 月 31 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件寄（送）達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圖書館。

地址：23574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

電子信箱 ccf@mail.ntl.edu.tw

電話：(02) 2926-6888 分機 6705 張小姐

或 6703 郭小姐



社會教育貢獻獎



教育部終身教育司